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楊道錡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8612

傳真：02-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f1004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530014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度臺北市政府單身員工聯誼活動「藍泉祕境必比登」實施計畫及電子宣傳單各1份（41669234_1153001468_1_ATTACH1.pdf、41669234_1153001468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115年度本府單身員工聯誼活動「藍泉祕境必比登」

（以下簡稱單身聯誼活動）實施計畫及電子宣傳單各1

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單身員工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擴大本府單身同仁社交生活領域，增加交流互動與認識機會，將於115年4月18日（星期六）辦理單身聯誼活動。

二、本次活動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主辦機關：本府人事處（以下簡稱人事處）。

（二）協辦單位：緣滿幸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緣滿幸福）。

（三）活動地點：臺北市陽明山草山水道藍寶石泉（臺北市北投區紗帽路84-3號）、松竹園餐廳（臺北市士林區永公路546號）及陽明山前山公園（臺北市北投區紗帽路116-15號）。

逸仙國小 1150210



SGAA1156000951



(四)參加對象：

- 1、活動當日任職於本府各機關（構）學校之單身員工。
- 2、參加人員應保證為單身；婚姻存續中或已有婚約者，均不符合參加對象資格

(五)參加人數：40人（原則男、女性各20人）；人事處得視報名實際情形，酌予錄取並調整人數。

(六)報名期間：自115年3月3日（星期二）中午12時起至115年3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中午12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七)報名方式：有意參加人員，請逕至緣滿幸福網站

（<https://www.iloveuniversity.com.tw/>）或掃描電子宣傳單之QRcode報名

(八)活動費用：免費參加，惟參加人員須於活動前繳納保證金新臺幣1,000元整，活動當日完成報到且全程參與者，由緣滿幸福於活動當日退還全額保證金。

(九)保證金繳納方式：接獲錄取通知之參加人員，請於收到通知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，將保證金以ATM轉帳、網路銀行轉帳或臨櫃方式，繳納至緣滿幸福提供匯款帳號。

三、為確認報名人員資料正確性，俟報名截止後，人事處將至本府民政局查核報名人員婚姻狀況。報名人員經審核符合資格者，由緣滿幸福以電子郵件通知保證金繳納等相關事宜。

四、活動相關訊息請至人事處網站（<https://dop.gov.taipei/>）/最新消息區/「115年度臺北市政府單身員工聯誼活



裝

訂

線



動」瀏覽；如有疑義或為了解活動內容，請洽緣滿幸福客
服專線（02-2370-0030）或人事處承辦人楊先生（電話：
02-2720-8889分機8612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緣滿幸福股份有限公司（含附件）

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

訂

線

